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1	名称	鹤山市沙坪水治理工程质量对比检测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鹤山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鹤山市沙坪街道港口路 36 号；联系电话：8939951；联系人：陈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鹤山市沙坪水治理工程质量对比检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1.具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乙级及以上资质，且资质类别须涵盖岩土工程类、混凝土工程类及量测类； 2.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证书，且认证范围覆盖本项目所需检测参数； 3.需要回避的机构：与本项目的施工、监理单位存在隶属或利害关系的机构。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对鹤山市沙坪水治理工程进行第三方质量对比检测，出具相关报告。 服务要求：检测数量按《广东省水利工程质量对比检测实施办法》（粤水质监〔2009〕

		31号)执行,对比检测数量应不少于施工单位按规程规范要求自检数的15%。提供合法有效的第三方对比检测成果及检测报告,作为工程质量评定、质量监督核查和竣工验收的依据。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鹤山市。 合同履行方式:按照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后附选取评分标准)。 2.报价方式:0%~20%下浮率。 3.计价标准:检测单价参照粤建检协(2015)8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计取,未列明的检测项目,其单价参照市场价,最终结算按实际完成的检测报告所列项目及单价计价,并按中选下浮率下浮后确定。
8	服务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双方合同义务完成止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处理

		理方式（包括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鹤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

		讼。
13	备注	无

附：方案择优选取评分标准

一、鹤山市沙坪水治理工程质量对比检测的参选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服务方案、价格报价、检测人员配置与保障能力、检测业绩与经验以及不良信息因素。报价书及有关证件复印件应加盖公章。

二、评分标准（选取因素及评定内容如下）：

序号	选取因素	评定内容	评定区间
1	检测服务方案（满分10分）	参选人应按照本项目工程质量对比检测的特点和服务要求，提交详细的质量对比检测服务方案。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对项目的整体理解、检测工作思路和总体实施方案；（2）清淤疏浚、堤防加固、岸坡整治等各分项工程检测的重点、难点分析及针对性检测措施；（3）检测方法与技术路线的合理性、先进性；（4）检测工作的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控制措施；（5）检测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6）检测报告出具计划及成果文件管理体系。	优（方案完整系统、针对性强、可操作性高，对项目重难点把握准确，检测方法科学合理、措施细化到位）：8分~10分； 良（方案完整规范、符合检测工作要求，措施基本可行）：5分~7分； 中（方案基本完整，能满足项目检测基本要求）：2分~4分； 差（方案不完整、内容空泛、缺乏针对性，无法满足项目要求）：0分~1分。 注：未提供检测服务方案的，本项得0分。
2	价格报价（满分60分）	在有效下浮率区间 0%~20% 内，以参选人中的最高有效下浮率为基准下浮率，基准下浮率对应满分 60 分。 参选人下浮率每低于基准下浮率 1 个百分点，得分递减 5 分，递减至本项最低分（0 分）为止，不设负分。	本项满分 60 分，最低分 0 分，不设负分。 最终得分 = 60 - (基准下浮率 - 参选人下浮率) × 5。有效下浮率区间为 0%~20%，超出区间的报价无效。示例：若基准下浮率为 20%，A 公司有效参选下浮率为 19%，则得分为：60 - (20 - 19) × 5 = 55 分。

3	检测人员配置与保障能力（满分10分）	对参选人拟派检测项目团队的配置情况进行综合评选，包括但不限于：（1）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专业背景、从业年限及同类水利工程检测项目经验；（2）检测技术人员的配置数量、专业覆盖度及资质水平（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员资格证书等）；（3）拟投入的检测仪器设备（回弹仪、取芯机、全站仪、水准仪、密度仪、万能试验机等）的齐全程度、校准状态及硬件保障条件；（4）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检测人员的到岗承诺及履职保障措施。参选人应提供上述人员的资格证书、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关系证明，以及检测仪器设备清单和有效校准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优（团队配置完整、专业齐全、人员资质较高，检测仪器设备齐全且校准有效，提供人员到岗承诺及履职保障措施切实可行）：8分~10分； 良（团队配置合理、专业满足项目要求，人员资质达标，设备保障到位，提供人员到岗承诺及履职保障措施可行）：5分~7分； 中（团队配置基本满足项目要求，人员及设备可保障检测工作实施，提供人员到岗承诺及履职保障措施基本可行）：2分~4分； 差（团队配置薄弱、人员不足、专业覆盖不全，技术能力无法保障检测工作或未提供人员到岗承诺及履职保障措施）：0分~1分。注：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相关内容不予认可；未提供任何人员及设备材料的，本项得0分。
4	检测业绩与经验（满分10分）	对参选人自2021年1月1日至参选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的水利类工程质量检测项目业绩、项目经验、服务口碑等内容进行综合评选。参选人需同时提供中选（中标）通知书和检测服务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金额、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等页面）。	优（自2021年1月1日至参选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有水利类项目检测业绩≥5项，项目经验丰富，服务口碑良好，证明材料齐全）：8分~10分； 良（同期有水利类项目检测业绩3~4项，项目经验较丰富，证明材料齐全）：5分~7分； 中（同期有水利类项目检测业绩1~2项，具备一定项目经验）：2分~4分； 差（同期无水利类项目检测业绩）：0分。
5	不良信息因素（满分10分）	本项实行扣分制，核查参选人近3年（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推算3年）不良信息（含行政处罚及影响履约重大不良行为）。参选人须提供公告发布后至选取截止前的查询结果：（1）信用中国（主体报告/专项报告，含行政处罚、严重失信、重大税收违法）；（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单位、法人、项目经理失信被执行人截图）。除上述材料外，参选人可自愿补充提供其他能证明自身信用状况的截图或报告。	本项基准分10分（满分10分），实行扣分制，最低分0分，不设负分。经核查，参选人每存在1项有效不良信息记录，扣5分，扣完为止。注：经核查，参选人存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等依法不得参与中介超市选取活动情形的，取消其参选（中选）资格，不适用本项扣分。